

屏山文物徑

屏山所在地分為上璋圍、橋頭圍、灰沙圍、坑頭村、坑尾村、塘坊村、新村、新起村、洪屋村等三圍六村，經過八百年的開拓，多類華麗建築先後興建在此，不少至今仍然存在，如聚星樓、鄧氏宗祠、上璋圍、觀廷書室、洪聖廟、楊侯古廟、愈喬二公祠、聖軒公家塾、述卿書室、燕翼堂等，仍然保留至今，見證了過往的歷史和社會的發展。

屏山文物徑的產生，乃由觀廷書室開始。根據保存於觀廷書室牆上的繪畫顯示，觀廷書室約建於清同治九年(1870)。觀廷書室亦名崇德堂，為屏山廿二世祖鄧香泉所建。鄧香泉有六子，其中第六子幼卒，現今為五房所管有。

由於年久失修，書室部分橫梁坍塌，神龕亦曾被火燒，幸好所有木主由一位鄉親收藏保存。書室內木制的「崇德堂」匾額，亦因長期被壓在瓦礫之下，壓至彎曲變形。1978年政府同意撥出30萬元作初步的維修費。到了80年，開始討論修葺的可行性。由80年至82年間，有人提出拆卸書室，改建為屋宇；亦有外國文化機構提出收購書室。1983年，崇德堂眾司理同意政府之建議，由政府出資重修觀廷書室，但不允許將書室列為歷史建築，保留書室的業權。1987年，政府及馬會共撥出230萬元作為工程費用。1991年觀廷書室修繕完畢後開光。

1990年，萬里祖基金撥出四百三十多萬元，重修鄧氏宗祠；同時鄧族亦同意由政府修復聚星樓，並將之開放供遊人參觀。

由於屏山鄉保留了許多古物及古建築，為了使廣大市民可以領略到過往鄉民的傳統生活和傳統文化，屏山鄧氏族人同意在屏山設立全港第一條文物徑。在古物諮詢委員會建議下，經古物古蹟辦事處和建築署古物組數年的籌備安排，在1993年12月12日開放，供市民參觀遊覽。

屏山文物徑蜿蜒坑頭村、坑尾村和上璋圍之間，全長約一公里，沿線的古蹟包括聚星樓、鄧氏宗祠、上璋圍、觀廷書室、洪聖廟、楊侯古廟和其他傳統建築。除了上述古蹟外，屏山還有很多古蹟，如愈喬二公祠、聖軒公家塾、維新堂、述卿書室、燕翼堂等。

1990年，港府地政總署以發展新界西北垃圾堆填區為理由，要求屏山鄧維新堂及鄧輯伍祖堂搬遷位於稔灣的屏山十九世祖夢月祖及兆麟祖兩個祖墳往沙嶺墳場。鄧族兩堂後人提出以風水補償風水的條件，以屏山鄧氏宗祠背後的山頭為交換，將兩個祖墳遷於該山頭。但政府以現為新界西區警犬總部的舊有警署擬將列為古蹟為理由，拒絕鄉民的要求。鄉民曾向古物古蹟辦事處查詢，古物古蹟辦事處表示未有此計劃。1995年8月10日三號風球高懸下，在雙方未達成任何協議，及在未有發出任何搬遷期限之前，地政署在無聲無息的情況下，派人挖掘鄧氏祖墳，此舉引起鄧氏兩堂後人的強烈不滿。兩堂代表批評政

府趁風打劫，無視法律，不尊重新界原居民權益的野蠻行徑。為了表示不滿，鄧氏族人將屏山文物徑封閉，以示抗議。文物徑內大部份的古蹟都暫停開放。

1997年4月26日，屏山鄧族代表與港英政府達成多項共識，包括將前屏山警署列作屏山文物徑的一部份，改為屏山鄧族文物館，屏山鄧族同意接受港英政府提交的稔灣祖墳遷葬費，於1997年5月16日前遷墳，遷移到適合的風水地。2001年底，香港警務處遷出屏山警署，2002年該地正式撥給古物古蹟辦事處，為改建為“屏山鄧族文物館暨文物徑訪客中心”進行籌劃。2007年4月14日，屏山鄧族文物館暨文物徑訪客中心開幕，文物館正式開放。至此，已經在屏山鄧族族人心中壓了將近百年的恥辱，終於得以洗脫，屏山文物徑得以重新開放。

